关于做好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

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**各有关部门、各学院、各单位：**

为切实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，确保新学期教学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《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实施方案》《南京中医药大学校院二级领导集体听课实施办法》要求，现就组织开展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教学检查工作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检查内容**

1.开学准备情况，教学环境是否符合疫情防控要求，教学设施是否完备，教学设备运行情况等；

2.教学秩序情况，按照课表计划开课情况，教师到岗，学生到课，课堂纪律情况等；

3.深入课堂，随机听取新学期的第一节课。

**二、检查人员及分组**

本次教学检查分为校级层面和院级层面。

校级检查组由校领导、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领导以及各教学院长组成。根据检查人员人数及新学期第一节课开课情况分组分区域进行检查，具体分组情况见附件1。校级督导分别深入课堂随堂听课。

院级检查组人员由学院自行安排，学院领导、院级督导、教学秘书、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原则上须参加教学检查。

**三、工作安排**

校级检查组所有人员于2月21日上午8:00在仙林校区行政楼门厅集中，由校领导带队分组前往教学区检查。检查中须填写《开学初教学检查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南京中医药大学课堂教学评价表》（附件3），相关材料由各组秘书汇总并于当日上午反馈至教务处教学质量科。

院级检查由学院自行安排，切实落实学校有关文件要求，做到教学检查全覆盖，不留盲点，检查过程中要及时发现问题，及时协调和解决问题，确保教学工作正常运行。

联系人：贾静，联系电话：85811219，联系邮箱：jxzl@njucm.edu.cn。

附件：1.开学初教学检查分组名单

2.开学初教学检查情况表

3.南京中医药大学课堂教学评价表

教务处

2022年2月18日